

2026年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为全县河长制、河道、水资源、水土保持、农村水利、农村饮水安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水利信息等有关政策法规、规划计划、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二）负责为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的建设、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三）负责对涉及河道、水资源、水土保持、农业灌溉托方面相关的行政许可、行政征收、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四）负责为全县河长制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五）负责全县河道防洪工程、生态景观工程、水毁修复、生态修复等项目的建设、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开展河道垃圾清理、水域及其岸线管理、河道资源的开发利用等事务新工作；负责为涉河项目行政许可和水旱灾害防御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六）承担全县水资源管理的事务性工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用水、配置调度、管理保护和水生态保护提供相关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七）承担水利信息的采集、分析、发布和相关档案、资料管理的事务新工作。

（八）负责组织农村水利、排灌泵站、农村饮水安全、水利

水电工程移民扶持项目的建设与管理；负责为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灌溉耕地管理行政许可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九）负责全县水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的事务性工作；负责为全县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等有关规划计划、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等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十）承担水利科技推广及应用等相关工作。

（十一）开展全县范围内的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负责为全县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安全生产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十三）承担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为农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建设与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为全县农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年度计划的编制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十四）承担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监督工作；负责为全县供排水企业管理、供水行业节水工作、城乡供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的审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编制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实施；指导城乡供排水工程运行管理。

（十五）负责全县水库移民工作，为编制水库移民安置规划大纲和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水库农村移民人口变化管理和新建水库农村移民人口的审核、申

报及库区移民项目的验收等工作；负责水库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小型水库移民帮扶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协调处理涉及水库移民的信访工作、安置规划和后期扶持规划实施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行为。

（十六）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督导、内部规章制度建设等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宣传、接待、信访、提案办理、政务公开、政府采购、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负责协调水利事务和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党群工作；负责水利综合统计及财务报表、预决算编报工作；负责水利资金的使用、管理、财务核算、财务审计等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的管理、统计工作；负责各种财务资料、账册的收集、整理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退休干部管理、队伍建设与教育培训等的具体事务工作。

（二）河长制工作服务股。负责为全县河长制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等相关工作。

（三）规划和建设管理服务股。负责为编制全县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审核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指导水利工程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组织实施中央水利建设投资计划，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

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指导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制定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对全县机电排灌系统进行规划和工程建设技术指导，并对机电排灌工程管理、维护、运行等进行监督；指导病险水库、水闸的除险加固；负责为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四）安全质量服务股。负责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为水利工程安全、水旱灾害防御、质量事故的监督管理和调查处理等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五）水事监察服务股。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水利法律、法规、规章；为实施水政监察，开展河湖水库、水资源、水域、水工程、水土保持等水事纠纷协调、水事综合执法、查处涉水违法事件、水利行业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等工作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协助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负责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的编制工作。

（六）水保水资源服务股。负责为全县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项目的建设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为全县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等有关规划计划、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和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负责为全县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开发利用、节约用水、配置调度、管理保护和水生态保护等水资源管理工作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组织

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污水处理等水源开发利用工作；负责为取水许可审批、水资源费的征收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七）给水排水服务股。负责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监督工作；负责为全县供排水企业管理、供水行业节水工作、城乡供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的审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编制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城乡供排水工程运行管理；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为全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设计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八）水库移民保障股。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的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编制、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直补资金审核、监测评估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41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5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6.74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03.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5.5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14.19	本年支出合计	3,414.1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14.19	支出总计	3,414.1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414.19	3,347.46	6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3,414.19	3,347.46	6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14.19	1,150.19	2,264.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10	343.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39	332.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66	225.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9	74.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4	31.7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74	0.00	66.74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6.74	0.00	66.74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66.74	0.00	66.7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03.40	618.63	2,184.76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803.40	618.63	2,184.76	0.00	0.00	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16.76	0.00	16.76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18.63	618.63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34.00	0.00	1,934.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4.00	0.00	234.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2	155.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2	155.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24	72.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3.28	83.2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4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6.74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5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6.74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03.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5.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14.19	本年支出合计	3,414.1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14.19	支出总计	3,414.1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47.46	1,150.19	2,197.2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10	343.1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39	332.3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66	225.6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9	74.9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4	31.74	0.00
[20808]抚恤	6.74	6.74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6.74	6.74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3.9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95	32.9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	32.9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2.95	32.95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2.50	0.00	12.50
[21103]污染防治	12.50	0.00	12.50
[2110302]水体	12.50	0.00	12.50
[213]农林水支出	2,803.40	618.63	2,184.76
[21303]水利	2,803.40	618.63	2,184.76
[2130303]机关服务	16.76	0.00	16.76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18.63	618.63	0.00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1,934.00	0.00	1,934.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4.00	0.00	234.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5.52	155.5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5.52	155.52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2.24	72.24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83.28	83.28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50.19
[301]工资福利支出	872.39
[30101]基本工资	167.59
[30102]津贴补贴	111.65
[30103]奖金	146.79
[30107]绩效工资	131.1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1.7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7
[30113]住房公积金	72.2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0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0
[30201]办公费	14.00
[30202]印刷费	0.50
[30211]差旅费	1.60
[30213]维修（护）费	0.30
[30215]会议费	1.20
[30217]公务接待费	5.23
[30227]委托业务费	2.20
[30228]工会经费	5.2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40
[30302]退休费	225.6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6.74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197.2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6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4.00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24.00
[310]资本性支出	2,156.5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1,934.00
[31006]大型修缮	222.5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23	15.2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23	5.23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6.74	0.00	66.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74	0.00	66.74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6.74	0.00	66.74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66.74	0.00	66.74

注：无。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50.19	1,150.19	1,150.19	0.00	0.00	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1,150.19	1,150.19	1,150.1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72.39	872.39	872.3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0	45.40	45.4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40	232.40	232.40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64.00	2,264.00	2,197.26	66.74	0.00	0.00	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2,264.00	2,264.00	2,197.26	66.74	0.00	0.00	0.00	
连南县城防工程续保项目	16.76	16.76	16.7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城防主体工程进行投保，有力保障县城的防洪安全，及时维修保养城防水毁工程，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县镇乡供排水和污水设施运维费用	89.24	89.24	22.50	66.74	0.00	0.00	0.00	对农村供水工程及其配套设施的修缮，供水设备及配件、水表等更换，供水管材管件、净化消毒滤料和药剂试剂购置与更换；对缺少消毒设备的集中式农村供水安装消毒设备；对我县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开展水质监测等工作。加强县城排水管理，处理群众反映排水不畅问题，对排水管网进行排查、维护，保障排水设施安全运行，防治县城水污染及内涝灾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减少水环境污染，改善水环境质量，保障污水厂（设施）长效运行，切实发挥污水厂（设施）减排效益。
连南瑶族自治县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连南瑶族自治县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对县管4宗国有（公益性或准公益性）小型水库开展年度维修养护，一是提高水库防洪安全水平；二是提升防洪调度响应能力，三是增强水源水库库区内部安保技防措施，确保供水水源安全。
连南县2026年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连南瑶族自治县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提升农村供水工程水源保障能力，保障了安全供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堤防达标加固提升工程	276.00	276.00	276.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堤防达标加固提升工程所有建设内容，提升连南县县城堤防河段防洪能力。
2026连南瑶族自治县寨岗城防达标工程	1,658.00	1,658.00	1,658.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连南瑶族自治县寨岗城防达标工程所有建设内容，提升寨岗镇堤防河段防洪能力。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414.19万元，比上年增加2,068.69万元，增长153.7%，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发文调整人员福利待遇，水利行业业务管理费用增加，水利工程费用增加及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费用增加；支出预算3,414.19万元，比上年增加2,068.69万元，增长153.7%，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发文调整人员福利待遇，水利行业业务管理费用增加，水利工程费用增加及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费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23万元，比上年增加4.23万元，增长38.5%，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项目推进，业务对接公务用车使用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用预留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项目推进，业务对接公务用车使用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5.23万元，比上年增加2.23万元，增长74.3%，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业务对接。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6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购置固定资产等。

####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2万元，比上年减少107.8万元，下降98%，主要原因是减少委托业务类项目。

####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